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投政字第1084160789號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一



主旨：為辦理彰化縣境內編號第1701號風景保安林擬解除一部面積0.242950公頃案，公告徵詢意見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森林法第27、28條。
- 二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08年2月11日林政字第1081601578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擬解除區域明細表及擬解除區域圖如附件。
- 二、凡有直接利害關係者，對本案有異議時，得自公告日起30日內向公告單位或本處提出意見書。本處住址：南投縣草屯鎮史館路456號；電話：049-2365226分機2123。

副本：

處長李炎壽

彰化縣境內編號第1701號風景保安林擬解除區域明細表

坐落	地號 (預為分割)	用地編 定種類	面積(公頃)	住址	所有權人	管理機關	解除依據	現況	備註
彰化縣彰化市 桃源段	943之內	空白	0.242950		中華民國	林務局	保安林解除 審核標準第 2條第1項第 1款	磚鋪面廣場、 木棧道、鳳凰 木、相思樹及 其他闊葉樹	整筆面 積 1.021376 公頃
		合計	0.242950						

第1701號風景保安林解除區域示意圖

